安徽医科大学“亿帆创新创业项目奖学金”

评选办法（试行）

为深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高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培养造就创新创业生力军，激励更多的大学生参加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我校捐资设立“亿帆创新创业项目奖学金”。根据协议要求和捐赠方意愿，本着公开、公平、公正评定原则，制定本办法。

一、项目数额及标准

创新创业项目培育奖金每年32万元，奖励创新创业兴趣小组160个，奖励标准为2000元/个。

二、申请对象

安徽医科大学普通高等学历教育全日制在校学生。

三、申请条件

（一）申请立项条件

1、在学院的组织下，学生成立创新创业兴趣小组申报亿帆创新创业项目。小组由3-5名学生组成，鼓励学生跨学院、跨学科、跨专业、多民族融合组队。

2、根据学校发布的亿帆创新创业项目申报指南，撰写项目申报书，自主开展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研究报告撰写、成果（学术）交流、开展创业实践活动等工作。

3、创新创业项目小组须聘请指导老师，指导老师可为我校有创新创业经验的高年级本科生、研究生或校内外教师、专家担任。

**（二）申请奖励条件**

1、学院组织评审立项后，按期完成项目结题和验收。

 2、按照项目任务书要求，有一定研究成果方可申请。

四、奖励方式

奖励基金在创新创业学院组织项目成果专家组审核合格后由学校统一发放。

五、评选程序

（一）符合申请立项条件的项目，根据学校创新创业学院分配指标，由学院按期组织评审立项，立项结果报创新创业学院备案。

（二）符合申请奖励条件的项目，由项目小组负责人向所在学院提交申请，并附相关的证明材料；由各学院进行初审，并将初审人员情况在学院范围内进行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报送校创新创业学院审核。

（三）校创新创业学院审核通过后，组织专家评审，评审结果报学校学生资助领导小组审定。

（四）校基金会根据评定结果将奖金一次性发放至学生个人银行账户。

六、有关要求

 1、在学院的指导下，项目负责人要负责项目的整体推进，按照计划开展工作，加强团队建设和管理，加强与导师和管理人员的沟通联系。

2、奖励基金须根据小组成员工作情况进行分配，不得平均分配。

七、本办法由校创新创业学院负责解释。本评选办法自发布之日起起试行。